# 歎異鈔

（直譯簡釋版）

# 解 題

本書主旨在悲嘆親鸞聖人滅後，東國的弟子間產生了違背聖人口傳真信的異說，聖人的直傳弟子（唯圓房）為去除同朋們的疑慮，寫下了此書。

本書內容，首先是漢文的序文，述說撰述《歎異抄》的目的為何。

正文由十八箇條文構成，依文意分為前後兩段。前面十箇條文記述著者從聖人處聽聞到的開示內容。至第十條的後半，則提到聖人滅後，產生了種種異義。從後半的第十一條至第十八條文為止，列舉當時所流傳的異說而辨析其謬誤原由，並追述聖人相關的開示法語。

最後是總結文，舉出聖人在吉水時代所遇到的「信心一異」的爭論內容，和聖人經常掛在嘴邊的開示。

前後兩段中，第一條、第二條、第三條和第十一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三條相對應，其他則不一定有對應關係。

《歎異抄》原本附有作者選擇的經論法文，供覽者進一步研習書中辨析的法義，這些早已佚失。現有的抄寫本中，以第八代宗主蓮如上人的書寫本為底本者，保存著承元法難（一二〇七，承元元年）時的流罪記錄文，其他抄寫本則沒有此記錄文。

## 序文

竊迴愚案，粗勘古今，歎有異於先師（親鸞聖人）口傳真信之異說，思後學有相續之疑惑。幸若不依有緣之知識，爭得入易行之一門哉。莫全以自見之覺悟（語）（自以爲是的知見），亂他力之宗旨。乃聊註所留耳底之故親鸞聖人法語，但為散同心行者之不審（疑問）也。

## 第一條

彌陀誓願不思議，必定救度我往生，如此生信動念想要念佛時，即已獲得攝取不捨的利益。

彌陀的本願不擇老少、善惡之人，當知唯以信心為要。其緣故，本願乃是為救度罪惡深重、煩惱熾盛眾生的誓願。

因此信本願，他善亦非要，無善能勝念佛故；惡亦不可恐（不用擔心自己的習氣重、脾氣不好，阿彌陀佛就不來救），無惡能障彌陀本願故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二條

諸位翻山越嶺，過十餘國的國界，不顧身命來此的目的，不外是為了詢問往生極樂之道。

但是若羨慕我，以為我除了念佛以外還知道另有往生之道，知道其它法門等，那就大錯特錯了。

若不相信我所說的話，南都（奈良的興福寺等）北嶺（京都比叡山的延曆寺）亦有許多優秀的學僧們，不妨前去參訪彼等，仔細的聽聞往生之要。

對我親鸞來說，但蒙信善知識（法然上人）的「唯念佛可被彌陀救度」之言外，無別的竅門了。念佛，果真是往生淨土的因呢？還是會墮到地獄的業呢？我完全不知道。

縱使被法然上人所騙，念佛而墮地獄，也決不後悔。原因是，倘若我原本即是能勵諸行業成佛之身，卻因為念佛而墮到地獄，方可說是後悔被欺騙。但是吾身無論什麼行也做不到，不論如何只有地獄是一定的去處呀。

彌陀的本願若真實，釋尊的說法就非虛假。佛說若真實，善導大師的註釋就沒有虛假。善導大師的註釋若真實，法然上人之說如何會虛假。法然上人之說若真實，親鸞所述之法義又怎會是虛假。

總之，愚身的信心如此，此外，你們要取念佛而信之，或是捨之，但悉聽尊便也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三條

善人尚且往生，何況惡人呢？

但是世人常說：「惡人都能往生，何況善人」。這兩句話乍看之下很相似，後者卻違背本願他力的意趣。

其緣故，靠自力修善求往生的人，完全欠缺信憑他力的心，所以遠離彌陀的本願。但是若轉自力的心而信憑他力，就能得到真實報土的往生。

煩惱具足的我們，無論修什麼行也無法解脫生死。本願，即是為悲愍我等這樣的眾生而發下的。誓願的本意，是為了惡人成佛，所以信憑他力的惡人，最是往生的正因（機）。因此說：「善人尚且往生，何況惡人呢？」

聖人云。

## 第四條

慈悲有聖道、淨土的不同。

聖道的慈悲，在對萬物心存憐愍，悲心守護。但若想如意如願的救度，實在極難。

淨土的慈悲，在念佛疾速成佛，能以大慈大悲心，隨心隨緣的利益眾生。

今生不論你如何悲憫，也很難如願如意地救度之，所以這種慈悲有始無終。只有念佛，方是真正徹底的大慈悲心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五條

親鸞不曾為了孝養（超薦）父母，而念佛一遍。

其緣故，一切有情皆是生生世世的父母兄弟，不論是誰，皆應於次生成佛後救度之。

念佛若是我的力量所積之善，方可說是回向念佛救度父母。

唯有捨棄自力，速開淨土的覺證，六道四生之間，不論沉淪於何種業苦，即能以神通方便，先度有緣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六條

在專修念佛的人中，發生了「我的弟子、人的弟子」的爭論，這種事情實是非常荒謬。

親鸞一個弟子也沒有。

其緣故，以我的智慧教人念佛，方可以說是自己的弟子。但是，將受到彌陀攝取念佛的人，說是我的弟子，這種態度真是荒唐至極。

有緣則相伴；無緣即離散。離本師依止他人念佛者無法往生，此事不可說也。

如來回向給眾生的信心，當成自己的所有物，這種言論實在不應該。

人若與自然的理法相契，自會知佛恩，又知師恩也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七條

「念佛」者，無礙之一道也。

這道理如何說呢？信心的行者，天神、地祇亦敬伏，魔界、外道亦不能障礙，罪惡業報亦無感（受業報時，不會怨天尤人，會心甘情願的接受之），諸善亦不及故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八條

念佛，對行者而言，非「行」非「善」也。

不是用我的計度（能力）所行，故說「非行」；亦不是以我的計度所造的善，故說「非善」。這完全是他力，離自力故，對行者來說，念佛非行非善也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九條

雖然有念佛，踊躍歡喜的心卻很散漫，也沒有想快點往生淨土的念頭，這到底是怎麼回事呢？

當我如此請益時，聖人回答我說：親鸞也有過這個疑問，唯圓房你也有一樣的想法啊。

細細思惟，本該踴天躍地的欣慶，卻不感到歡喜，應知往生確實一定也。壓抑住該歡喜的心不生歡喜，這是煩惱在作祟。所幸佛早已洞悉，說我們是煩惱具足的凡夫，他力的悲願，正是為如此的我們而有，當會愈感到安心歡喜。

又沒有想快點往生淨土的心，稍染小恙，就擔心是否會死，這也是煩惱在作祟。久遠劫來流轉至今的苦惱舊里難捨離，尚未往生的安養淨土不忻羨，仔細想來，這實是煩惱熾盛的緣故。雖然戀戀不捨，一旦娑婆緣盡，氣力消散時，當往生彼土。

不想快點往生的人，特被憐愍。正憑這點，當知大悲大願可靠，決定往生。

既有踊躍歡喜的心，亦有急於往生淨土的念願，這是煩惱已無的證明，那反倒可疑呀。

聖人云。

## 第十條

念佛以無義為義，不可稱不可說不可思議故。

聖人云。

話說往昔聖人尚在世時，志同道合的徒衆們，遠途跋涉來到京都，以往生成佛為唯一的目標，心繫未來的報土，直接從聖人處聽聞了教法。跟隨這些同朋念佛的老幼不知其數。但是，近來傳聞在這些人中間，發生了很多違於聖人教誨的異義。謹將這些無根據的異義列述辨明於後。

## 第十一條

對目不識丁的念佛同朋問道：「你是信誓願不思議而念佛呢？還是信名號不思議而念佛呢？」（這條叫「誓名別信」的異說。本願和名號本來一體，有人用自己的知見將之切割對立，主張說信誓願不思議的人能往生，而信名號不思議念佛的人不能往生。這是異說之一）。

如此出言恐嚇，也不詳細說明這兩種不思議，簡直是惑亂人心。此條，要好好注意，把它弄明白。

由誓願不思議，思案出易持易稱的名號，保證說凡稱此名的人，必接引之。首先，彌陀大悲大願不思議，必能救我出生死，如此生信而念佛，是如來的回向使然，絲毫也不夾雜己見，故與本願相應，往生真實報土。此即專信誓願不思議者，也具足名號不思議，故誓願、名號不思議，本就一體，更無異義也。

其次，以自己的計度，看待善、惡兩面，思之為往生的助、礙。將此切割為二的人，不會信憑誓願不思議，而只會靠自己的計度，去累積往生的資糧，故所稱的念佛，亦成自行。

如此之人，自然也不信名號不思議。雖然不信，亦能往生邊地懈慢、疑城胎宮，由果遂之願（第二十願）故，終得往生報土，這是名號不思議的力量，也是誓願不思議的緣故，所以唯是一體。

## 第十二條

不讀、不學經釋的人，往生不定一說，此異說不值一提。

明他力真實教義的諸聖教（經典和七高僧、宗祖的著作），主在教人信本願，念佛成佛，此外有何學問可為往生之要呢？

不明白此道理的人，應好好的作學問，以知本願的宗旨。然而雖讀學經釋，卻不解聖教的本意，最是可悲。

一字不識，經釋的道理也不懂的人，亦能容易稱念的名號，故叫做易行。以學問為主，是聖道門，叫做難行。做學問誤入岐途，在名聞利養中打轉的人，畢此生平後，往生的結果如何，不是有文可證嗎？

當今，專修念佛的人和聖道門的人，打算法論，爭論「吾宗方是殊勝，別宗是劣等」，如此一來，亦出現法敵，亦成了謗法。這樣的言行舉止，豈不是自己誹謗自法了嗎？

縱使諸門一致說：「念佛是為無能之人而設，此宗膚淺低劣」，也不可與之爭辯，但知：「如吾等下根的凡夫，一文不通之人，但信順佛願的生起本末。對上根的人而言，這或是低劣之法，但對我們來說，則是至高無上的妙法。不論念佛以外的教法有多殊勝，若與自己的根器不相應，修亦難成就。不論人我都能出離生死，方是諸佛的本意，因此莫要來妨礙」。若不以瞋恨回應，有誰會來與你結怨呢？而且有文可證，諍論之處必起諸煩惱，智者當遠離。

聖人說過：「有信此法的眾生，也會有謗此法的眾生，此事佛早言及。如此，我已生信，又有人來誹謗，故知佛說真實。所以往生確實一定。若沒有來錯誤誹謗的人，僅有信的人，則不免納悶為何沒有誹謗的人。話雖如此，並非定要受人誹謗方可，佛預先告知有信、謗二者的道理，

這是為了不讓人起疑(聽到有人說念佛是低劣法而心生動搖,懷疑佛智)而說」。

當今之世，做學問的人，可有存心不去誹謗人嗎？沒有成為以議論問答為主的專家嗎？

真做學問，當會知道如來的本意，亦知悲願的廣大精神。能向懷疑自身罪惡深重能否往生的人，教說本願的教法沒有善惡、淨穢的差別，這才是學生（學者，做學問的人）的價值所在。

出言嚇唬無意中相應本願的念佛人，說要做學問才可以往生等等，這種人是法的魔障、佛的怨敵。不止自身欠缺他力的信心，而且誤導他人。當謹慎惶恐，莫違背先師（親鸞聖人）的精神。離彌陀的本願，最是可悲。

## 第十三條

縱使彌陀的本願不思議，不怕惡者，名「本願驕」，不能往生一說。此條，懷疑本願，不明白善惡的宿業也。

善心的生起，亦是宿善所使然；聯想惡事，亦是惡業使然故。故聖人說過：「應知，造的罪，如兔毛羊毛尖端上的灰塵般的微細小罪，無不是宿業。」

又有一天，問我說：「唯圓房，我說的話你都信嗎？」我答道：「是的，我都相信。」「那麼，我說的話你都不會違背嗎？」聖人重複地問我時，我恭敬的點了頭。當聖人說：「假使我說，去殺一千人吧，這樣一定往生。」我當即答道:「雖然您這樣說，以我的膽量，連一個人也殺不了。」「你剛剛不是說過，不論我親鸞說什麼，你都不會違背嗎？由此可知，凡事若都能隨心所欲的話,聽到殺一千人可以往生時,應該就會去殺人。

但是，若無業緣牽引，即使一個人也害不了，這不是我的心好才不殺的。又縱然不想害人，業緣來時，殺百人、千人的事也會發生。」聖人意在告誡我：莫以為我們的心善就是善，以為心惡就是惡，而不知被誓願的不思議救度。

在這以前，有人墮於邪見，說本願是救度造惡的眾生，所以故意去造惡，說是作為往生的業。此邪見漸漸風行時，聖人在信中告誡說：「不可因為有藥，就嗜飲毒。」這句話是為了破彼邪知邪見，決不是說惡是往生的障礙。

只有守戒、持律的人，才可以信本願的話，我等焉得出離生死呢？如我等這般罪業深重之身，亦能得遇本願，方是真的恃寵。

雖然如此，自身未犯的惡業，怎能故意去造作呢？又說過：「不論是在海上河川下網釣魚，以維生計的人；或是在山野中狩獵捕鳥，以延續生命的人；還是行商耕田，在過日子的人，但皆同然。」

聖人說：「該來的業緣現前時，什麼樣的事都做得出來。」但是，當今之世，有自鳴清高，作出只有善人才能念佛的姿態，在道場裏張貼布告說：「做了什麼什麼事的人，不可以進到本道場來」。諸如此類，皆偏於外現賢善精進之相，難道內心不懷虛假嗎？

恃寵本願所造的罪，亦是宿業使然故。因此，善事也好惡事也好，但悉隨緣隨業受業報。信靠本願，方是他力。

《唯信鈔》中亦提到：「莫道罪業之身難被救度，可知彌陀是何等力量」。正因為會有恃寵本願的心，信靠他力的信心更是決定。

大凡唯有斷盡惡業煩惱後來信本願，才不會恃寵本願。但若斷盡煩惱，即已成佛，對佛而言，五劫思惟的願是不需要的。

告誡別人是本願驕的人，也是具足煩惱不淨呀！那不也是恃寵本願嗎？什麼樣的惡才叫做「本願驕」，什麼樣的惡才不是呢？道「本願驕」不好的人不反倒是幼稚嗎？

## 第十四條

信「一念滅八十億劫重罪」一事。此條說，十惡、五逆的罪人，平常不念佛，命終時，始遇善知識教導，念佛一聲（一念），滅八十億劫的重罪；念佛十聲（十念），滅十八十億劫的重罪而往生。這是為了令眾生知道十惡、五逆罪的輕重，而說一念、十念的吧！旨在說明念佛有滅罪的利益。我們不採信此說。

其緣故，因為被彌陀的光明所照，一念發起時，蒙受金剛的信心，已攝入定聚之位。所以，一旦命終，即能轉諸煩惱惡障，悟無生法忍。

若無此悲願，如我們這般業障深重的罪人，如何得解脫生死呢？思及此處，這一生所稱的念佛，皆悉爲報謝如來大悲的恩德（真宗的念佛行者，乃為報恩而念佛，非為滅罪而念佛）。

信每次念佛都在滅罪的人，是用自力在消罪以勵求往生。果真如此，人一生中所起的心心念念，無不是羈絆著生死流轉，那麼直到命終為止，都要不退轉（不斷）的念佛才能得到往生。

但是，人各有業報，什麼意想不到的事情都會發生，也會被病苦折磨，沒有正念而臨終，無法念佛。這期間的罪，要如何消呢？罪若不消，不就無法往生了嗎？

信靠本願攝取不捨的人，不論遇到什麼意想不到的業緣而被牽引去造業，沒有念佛就臨終，亦能速得往生。

又即使臨終時能念佛，這也是由於當下接近往生淨土開悟的時刻，自然愈會信靠彌陀，報謝佛恩的念佛。

想念佛滅罪是自力的心，這種人意在祈求臨終有正念，所以不是他力的信心。

## 第十五條

以煩惱具足之身，說現生已經開悟了一事。此條乃信口胡謅。

即身成佛，是真言密教的本意，三密行業的證果。

六根清淨，是法華一乘所說，修四安樂行所感得的功德。

這皆是難行上根的修行，觀念成就的證悟。來生的開覺（悟），是他力淨土的宗旨，信心決定的道理。這是易行下根的修行，不簡善惡的法。

大體說來，於今生斷煩惱惡障極難，所以修真言、法華的清淨僧，尚且祈求來生的開悟，何況我們既無戒行又無慧解，唯有乘彌陀願船，渡生死苦海。一登報土彼岸，煩惱之黑雲即晴，法性之覺月速現，與盡十方的無礙光明為一味（一體），利益一切眾生時，這方是開悟。

主張以此身開悟的人，難道能如釋尊般，示現種種應化身，具足三十二相、八十隨形好，說法利益眾生嗎？能做到如此，方可說在今生開悟。

《和讚》（高僧和讚）曰：

**「金剛堅固之信心**

**待得成就決定時**

**彌陀心光常攝護**

**永離生死得解脫」**

（No.195・七七）

信心決定時，一蒙攝取就不被棄捨，不再輪迴六道。因此，能夠永離生死。又何必把如此的領解胡說成是開悟呢？不是真夠可憐嗎？

「淨土真宗，於今生信順本願，往生彼土方開悟成佛」，這才是聖人說過的話。

## 第十六條

信心的行者，自然也會生氣，也會使壞，也會和同朋、同行發生口角，當下都須回心一事。此條，不是斷惡修善的心情嗎？

一向專修念佛的人，回心唯有一次而已。所謂的回心，生平不知道本願他力真宗的人，蒙受了彌陀的智慧，知道按照以前的心無法往生，放下原來自力的心，信靠彌陀，這才叫做回心。

若於日常一切諸事，都須朝夕回心才能往生，那麼人的生命無常，出息不待入息就臨終的人，也沒有回心，還來不及有柔和忍辱的念頭就命終的話，不就讓攝取不捨的誓願白忙一場了嗎？

口裏說信靠願力，心裡卻想：不管救惡人的誓願有多不思議，善人才能獲救吧？如此懷疑願力，心想信靠他力的人，只能往生邊地。此事想來實在很可惜。

信心一決定，往生自有彌陀安排，不用我們瞎操心。儘管有不好的習氣，也會愈發信靠願力，因此理所當然，柔和忍辱的心也會生起。

不論什麼事，往生不需要小聰明，唯經常忘我地懷念彌陀佛恩深重，如此自會念佛出來，這就是自然。

沒有自己的念頭計度，就叫自然，此即是他力。

我聽說，有人以自己的見地，說自然別有其義，這樣的人真是膚淺可悲。

## 第十七條

往生邊地的人，最後還是會下墮地獄一事。此條，有什麼文獻作根據呢？這是那些自以為是的學者，才會發表出來的知見，真是膚淺可悲！經論、聖教，他們是怎麼拜讀的呢？

我所學的是：信心欠缺的行者，由於懷疑本願，而生到邊地，待疑罪贖償完後，在報土開悟。信心的行者稀少，故多生於化土，此原是佛度生的苦心方便。說往生化土最終會落空，不就是說如來在打妄語嗎？

## 第十八條

佛法者依布施財物多少，於淨土成佛有大小一事。此條，荒唐之極，毫無道理。

首先，定佛有大小的份量，哪有這事呢？（經典）說彼安養淨土的教主（阿彌陀佛）的身量，那是方便報身的形相。

開法性的覺證者（法身佛），既無長短方圓的形狀，亦離青黃赤白黑的顏色，因此，用什麼標準定大小呢？

念佛（觀想念佛）能夠看到化佛，故說「大念見大佛，小念見小佛」（《大集經》意）。所謂的大小佛，或是從這個道理錯誤衍生出來。

說到布施波羅蜜的修行，不論布施多少寶物於佛前，或是供養師父多少，倘若欠缺信心，所做的布施全無意義（對自己的往生一點幫助也沒有）。雖貧無一紙半錢的布施，能心繫他力，信心具足之人，則符合誓願的本意。

歸根結底，種種異說的出現，難道不是爲滿足世俗的欲望，才會假借佛法的名義，以這樣的話來恐嚇同朋嗎？

# 後序

上述諸條（指第十一條以下諸條），全都是由於異信心所產生出來的吧。

聖人說過：法然上人在世時，在眾多弟子當中，有相同信心的人很少，所以親鸞和同門師兄弟之間，發生了爭論。

爭端的起因在親鸞說：『善信（親鸞聖人）的信心和上人（法然上人）的信心一樣』。勢（誓）觀房、念佛房等同門師兄弟們聽了很不以為然，詰問道：『你怎麼可以說自己（善信房）的信心和上人的信心一樣？』聖人回答說：『上人的智慧才識圓滿深廣，在這方面若我說和上人一樣，那是自不量力。但是在往生的信心這方面，則完全一樣，唯是一味。』他們還是不能接受，直嚷：『沒這回事』。最後，大家一起到上人的座前，請求上人裁定是非。事情的來龍去脈一向上人報告完畢，法然上人開示道：「源空的信心，是來自如來所賜的信心；善信房的信心，也是來自如來所賜的信心。因此，唯是一味。信心和我不一樣的人，恐怕無法去源空所要往生的淨土吧？」由此可知，現在一向專修念佛的人中，也會有很多人和親鸞聖人的信心不同。

以上，雖然全都是一些嘮叨重複的話，將之記錄在此。吾命短暫如晨露，身似枯草不久長，雖然有心將聖人所開示的教義，說給那些一起念佛而遇到疑問的同朋們聽，但是我閉眼以後，異義必定會蔓延開來，所以嘆息著記下先前所舉的異說種種。倘若被那些散播謬論的人，說得不知如何是好的時候，請好好地拜讀聖人生前常引用的聖教。

大致說來，聖教裏面攙雜著真實與權假，捨權取實，擱假用真，方是聖人的本意。好好地注意拜讀聖教，莫錯解了聖教。本書列上一些重要的文證，以添為準繩。

聖人常說：「細細思惟，彌陀五劫思惟之願，專為親鸞一人也。爲救度此罪業深重之身而發的本願，唯有慚愧感激。」現在回想聖人的述懷，和善導大師的金言：「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，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，無有出離之緣。」（散善義），完全相同。

聖人自身體證之，並以言教點醒既不知自身罪惡有多深重，亦不知如來恩德有多高深，陷於迷執的我們。

事實上，我們都忘了如來的恩德，淨在自身善惡上打轉。

聖人說過：「善惡二者，我一概不知。其緣故，能徹底地知道如來心中以何為善，方可說是知善。能徹底的知道如來以何者為惡，方可說是知惡。煩惱具足的凡夫，火宅無常的世界，萬事皆空言戲言，無有真實，唯有念佛是真實。

誠然，不論人我，皆互道虛僞不實之言。此虛僞不實中，有一事尤其可悲。即相互就念佛答問信心旨趣，向人陳述自己的信心時，為平息爭論，令對方無話可說，竟捏造聖人的開示，此事令人悲傷憤慨！當謹慎思擇，必能明白教義。

這些條文決不是我自己的想法言詞，雖然如此，經釋的道理也不懂，法門的深淺也未深入研鑽的我，必定難免有誤。這裏所寫下的，不及故親鸞聖人所開示過的教誨、旨趣的百分之一，僅是記得的片言隻字而已。

悲哉！有幸念佛，卻不能直生報土，反而留滯邊地。唯盼同門的行者中，莫要有異信心，故和淚提筆寫下此文。題名為《歎異抄》，莫令外見。

## 附錄：**流罪記錄**

後鳥羽天皇在位時，法然上人弘揚他力本願念佛宗。時興福寺僧侶為佛敵，上奏朝廷，糾彈謂：上人門下有弟子做出背經離道的行為。由於此毫無根據的謠傳，被處刑罰的人數如左：

一、法然上人及弟子七人，處流罪。又弟子四人被判死刑。

上人被流放到土佐國的幡多，被改罪名藤井元彥男，生年七十六歲。

親鸞，越後國，罪名藤井善信。生年三十五歲。

淨聞房，備後國。澄西禪光房，伯耆國。好覺房，伊豆國。行空法本房，佐渡國。幸西成覺房、善惠房二人，同定遠流。由無動寺的善題大僧正（慈鎮和尚）頒布。遠流的人數，計有以上八人。

二、被處死罪的人

第一人：西意善綽房。第二人：性願房。第三人：住蓮房。第四人：安樂房。

執刑者：正二位權中納言一條能保之子。

親鸞改僧儀，被賜俗名，因此非僧非俗。其間，以禿字為姓，上過奏文。那分狀文，今收納於外記廳。流罪以後，改為愚禿親鸞。

右之聖教，為本流重要的聖教，莫輕易地給無宿善的機讀看。

**釋蓮如**（花押）

光按：

此版《歎異抄》中譯，是據日文原著直譯的版本，文句較忠實於日文原文。

同時發布的《歎異鈔》白話與文言二版，則爲筆者從瑞劒老師的英譯本漢譯。瑞劒老師的英譯，是將個人領解融入，而以現代人能夠了解的方式表達，是較典型的意譯。意譯版最初是面對現代歐美讀者，所以在法義和文句上都更爲鮮明可讀，但因此與原文字面有一些出入。

此次發布的《歎異抄》，則是文字與原譯對應的直譯版。此版原收入《歎異抄略註》（台灣法雷寺 2009 年初版），釋瑞覺法師翻譯，原書電子版在網絡上亦有流通。此次在公號上首發，筆者據日文原版、參照幾種中英文譯本，對原譯作了相當程度的校訂，只爲了能以中文更好地頂戴聖人教化，與唯圓房之心共鳴。有興趣的同朋，可以比對譯文前後不同，及白話與文言二種意譯本與此直譯本的表達，而更好地體會聖人的信念，與唯圓房的用心。

懇請同朋們在研習之餘，提出寶貴意見，以便進一步修訂完善幾種譯本，讓經典的生命，通過不同的文字形式，有層次更爲豐富和多維的呈現。

通過此次的參照校譯，對《歎異抄》的原文精神，有了更深的領解和感動，聖人之於法然上人，唯圓房之於聖人，如赤子般的戀慕之心，與異端紛起中，舍我其誰的遺弟念力，一讀之下，如晚鐘回蕩，在心間縈繞不去。願此鐘聲，長鳴法界，驚醒迷夢，喚回失路之人。

南無阿彌陀佛　南無阿彌陀佛

# 歎

# 異

# 鈔

（白话意譯註釋版）

# 譯 者 敬 白

本書譯自稻垣瑞劍老師的英文著作:《親鸞聖人的〈歎異鈔〉及讚歌》(Shinran Shōnin's Tanni-Shō with Buddist Psalms）（法雷會昭和 58 年版）

瑞劍老師的英譯，與日文原著的文辭表面上頗有不同。基本上，老師是盡力以現代人能夠理解的思想和文字，重現親鸞聖人及其忠實的親隨弟子，唯圓房的人格；原文簡略幽微之處，老師常以括號小注的方式說明，有時則直接就原文作更詳盡明確的發揮，字裏行間，融入了老師信心的體證與師承的吟味。

唯圓房作《歎異鈔》時，面對的念佛信衆，有許多是一字不識的白丁。瑞劍老師英譯此書，則是爲了現時代知識和心智模式更爲複雜的我們。時代在變化，根機因緣不同，不變的，是如來的大悲心，與我們深重的煩惱罪業。通過老師的手筆，《歎異鈔》這部經典，成爲當下的信仰之書，爲我們指示念佛的奧義，生命的歸依。

此次翻譯，譯者完全以瑞劍老師的英譯爲本。瑞劍老師在語譯的正文中間以括號加註釋，中譯亦如實呈現，不另作說明。初心希望藉此機會頂戴師教，並與有緣同朋分享。譯者的行文，力求在現代與傳統之間找到平衡點，文言與白話二譯，可相互參照，讓華文讀者能更容易地頂戴到這一部震撼人心，親切深刻的聖教。

原本希望在忠實達意之上，盡量再現祖師的人格和風格，但在研習試譯的過程中，筆者深感自身教理學養之不足，與中英文程度之不如人意，頗覺力不從心。而聖人通過文字顯現的人格，更令人有高山仰止、言語道斷的感歎。

謹以此試譯未定之稿，呈於祖師同朋前，爲一份微薄的供養。

釋蒙光　慚愧敬白

## 序

我恭謹深思，觀察往昔和現在，不由發自內心悲歎，同在親鸞聖人門下的弟子們，已偏離了我們的老師——親鸞聖人教導的真實信心，走向異端。我擔心，將來的學子會因種種疑惑不定而發生混亂，無法理解聖人言教的真義。除非有幸得到良師的指導，他們不可能正確領解“易行道”（阿彌陀佛的慈悲救度）的教法。

親愛的同朋們，不要以自己個人的異見，變亂“他力”的教法。這卷手稿，記下了我曾經從聖人那裏聽受，至今仍活在記憶中的教導，爲有志於同生淨土、獲證無上智慧的同朋信徒驅散疑惑。

## 第 一 節

多麼偉大、多麼不可思議啊！阿彌陀如來大願的威神力！憑藉這無與倫比的真實誓願，我們從罪業和永劫的惡報中獲救出離。

當我們頂戴這如來所感發的信心，內心生起讚歎聖號的一念時，就能重生並永遠安憩於如來慈父的光明中。

何等廣大不可思議啊！阿彌陀如來的功德！不論老少、善惡，都依信心得救，且唯依信心。這是如來的偉大誓願。因爲如來成就的救度之力，正是爲了我們這些極度脆弱，背負著深重煩惱與罪惡的人。

信受如來的誓願力，就無需再渴求任何其他的善行。因爲如來尊貴的名號（圓滿具足無限的壽命和光明）是最高的善，是眾德之德。甚至，即使因意志薄弱造下罪業，所頂戴的信心也不會被動搖和障礙。因爲，沒有任何罪惡，能夠障礙阿彌陀如來誓願的威神力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## 第 二 節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你們冒著生命危險，翻過十餘座國界的群山，遠道來到我的草舍，只爲從我這裏聽受往生極樂之道。

但是我除了稱念（相信）如來聖號的念佛外，並不知道其他的法門。我想說，這是獲得淨土往生的唯一道路。如果你們以爲，或許我還知道其他更加有效和深奧的教導，那就大錯特錯了。

如果你們想聽任何念佛以外的教法，我建議你們去尋訪京都或比叡山的大學者，仔細向他們請教如何往生極樂淨土。

對我來說，我親鸞，只聽從良師法然上人，相信任何人只要念佛（或：信憑聖號），唯依一佛力得救。事實上，念佛之行會導我入淨土，還是帶我下地獄，我並不知道。

即使我因全心全意相信念佛，而不得不經歷地獄的痛苦折磨，我也決不認爲是受了良師法然上人的欺騙。爲什麼呢？

因爲如果我智慧明達、意志堅定，能夠行持其他苦行，並且能夠理解那些高深的教理學問，那麼我會後悔聽了老師那些虛僞的言教，甚至會向教我念佛的這個人，投以譴責的眼神。

但是捫心自問，我不會有一絲一毫的後悔，因爲除了念佛，我任何修行都做不到。原本我就注定要以地獄的永火爲最後的歸宿。

如果阿彌陀如來的誓願真實，釋迦佛的教導就不會錯誤；如果釋迦佛的教導正確，善導的注疏就不是妄語；如果善導的注疏可靠，則法然的教導不是虛言；如果法然的教導可信，那麼我親鸞，就不是在說無用的廢話。

總之，這是我個人的信心。現在，信念佛與否，請你們自行抉擇。

我們的老師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## 第 三 節

“如果善人尚且被救，更何況是惡人呢！”

但是人們通常的想法不同，說：“如果惡人尚且被救，更何況是善人呢！”他們的說法看似合理，但是這樣的想法與阿彌陀如來慈悲本願的用心並不相契。

這是因爲那些爲往生淨土，修行善法提昇自己的人，並未信憑如來的慈悲和力量。反之，那些放棄無謂的傲慢和自尊，謙卑地信賴如來的慈悲和力量的人，能夠生到慈父爲我們准備的，如來自身偉大功德成就的真實報土。

我們的內心深深浸透了煩惱與惡業，所行的善事，沒有一件能令我們出離生死輪回的枷鎖。有見於此，阿彌陀如來垂憐罪惡深重的我們，宣說以他力救度我們的慈悲本願。因此，歸順如來慈悲勅命，服從他力的惡人，才是極樂國度的貴賓。

因此，我們的老師說：“如果善人尚且被救，更何況是惡人呢！”

## 第 四 節

佛陀的教法可區分爲二門，其中，聖道門主張憑個人的努力達到開悟，淨土門則教導唯依信憑阿彌陀如來獲救。佛教對一切衆生的慈悲，依此聖淨二門顯現不同。

聖道門的慈悲，是悲憫一切有情，同情並加以守護，令他們向着開悟之道前進。但是，唉！要如我們所願地令他們得到靈性的利益是多麼困難！

淨土門的慈悲，不是以我們現生的努力，而是念佛往生後，被賜予強有力的慈悲，幫助我們實現以利他爲自利的大滿足。

在此生，不論我們的悲心如何深重，最後都必定以失敗告終。因為我們再怎麼努力，總有各種各樣的逆緣來障礙。因此，對一切有情真實有力的慈悲，是先為自身的得救而念佛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## 第 五 節

我親鸞，從不曾爲逝去的父母，稱念過一句名號。

我真摯地盼望在往生淨土，與阿彌陀如來合一後的下一生，救助一切有情；因爲一切有情，在過去世生死大海的相續輪回中，都曾是我的父母或兄弟姊妹。

如果依我自力做的善行能救助，我會很樂意爲利益已故的親眷而念佛，但事實上這非我的能力所及。

我請求你們，同朋們，拋棄自力作善的虛榮，隨順慈父的悲心和願力，往生淨土開悟。這樣就能以神力救度四生六道的眷屬，不論他們在哪一道受苦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*注：四生：指胎生，卵生，濕生（從濕氣中生），化生（無外部作用而自生）。*

*六道：地獄，餓鬼，畜生，阿修羅，人，天。*

## 第 六 節

非常遺憾，在信仰阿彌陀如來並以報恩心稱念聖號的徒衆中，有相互爭奪門下弟子的爭端。

我親鸞，沒有弟子，是的，一個也沒有。

如果同朋們是因我的教導而念佛，那麼他們可以認爲自己是我的弟子。但我如果稱他們是“我的弟子”，那可就錯了；因為他們行持念佛，是受如來的感動，而非我的教導。

一些因緣使我們相聚，另一些則令我們分離。一切順其自然。然而有人爭奪弟子，聲稱：背叛師長的人，即使念佛也無法得生淨土。這是無法容忍的荒唐。

難道他們想取回別人的信心，當作是自己私有的嗎？他們真是大錯特錯了！信心，唯憑阿彌陀如來的慈悲獲得。

因此，如果一個人真實頂戴了信心，他自然會感恩阿彌陀如來，也會感恩自己的老師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## 第 七 節

念佛，是自由(無所障礙)的大道。

爲什麼這麼說？

因爲天上和地下的神祇，都敬重那些堅定信憑如來的念佛人；沒有惡魔能動搖加害他；沒有外道導師能干擾障礙他的信心；罪業免於業報責罰；總之，沒有任何功德能超越念佛。

(所以，念佛被稱爲自由或無所障礙的大道。)

我們的導師，親鸞這樣說。

*譯者附注：*

*日文原文為“念佛者無礙之一道”。“一道”，出自《華嚴經》。桂利劍老師解云：業道神嚴，因果法是必然。今非講必然和自由的論理的論證。念佛*

*的行者常和如來共步,大信心中體得大悲心故,即使於苦海亦能得大慶喜心,參如來行，加入悲智無限的活動。名號的不思議力，於行者身上亦不思議地流露出來。如來超越因果法，活躍於非因非果的絕對自由境（無礙一道）。念佛的行者亦爲南無阿彌陀佛的主人，由佛力，信德自會顯現於身。這是念佛者的無礙道（光明裏的大自由）逍遙的風光。*

*聖人於「行卷」引用《華嚴經》，述言：“十方無礙人，一道出生死。”一道，指念佛的一道；無礙人，是諸佛如來。念佛者亦是無礙人。*

## 第 八 節

念佛，換句話説，“稱揚讚歎阿彌陀佛聖號”，不是行者善行或功德的標志。

為什麽這麽說？因為名號本身就是最高的善行和功德,稱念的行爲不是出於禮敬者自身的意志，完全是如來他力的感召。

稱念佛名者，完全是為阿彌陀佛的力量所感動，徹底從對自身功德的依賴中解脱出來。所以，念佛也被说為“非善行”，那就意味著，在稱念者一方“無功德”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***附：***

*桂利叙老師注：「行卷」曰：「稱名則是最勝真妙正業，正業則是念佛，念佛則是南無阿彌陀佛，南無阿彌陀佛即是正念（信心）也。」*

*念佛是南無阿彌陀佛。即使是終日稱名，既不是自己的行，也不是自己所積的善。稱名的當下是名號海，無自力心的念佛，當下是南無阿彌陀佛的獨立。*

*蓮如上人曰：「聞我等往生的體是南無阿彌陀佛。」*

*又曰：「信心的體是南無阿彌陀佛也。」*

*又曰：「信心，六字外絕無。」*

*聖人釋曰：「歸命（信心）者，本願招喚之勅命（如來的呼喚聲）也。」名號的威神功德不可思議力之外，沒有我們的信心。念（信）佛的無量力功德者，即時入必定（其時已定是往生人）。應知念佛對行者而言，是非行非善。*

*「信卷」釋大信海曰：「凡按大信海者，不簡貴賤緇素，不謂男女老少，不問造罪多少，不論修行久近，非行非善、非頓非漸、非定非散、非正觀非邪觀、非有念非無念、非尋常非臨終、非多念非一念，唯是不可思議不可稱不可說信樂也。喻如阿伽陀藥能滅一切毒，如來誓願藥能滅智愚毒也。」此意甚深。*

## 第 九 節

一位名唯圓的門徒(一般認爲是此書的作者)曾問老師親鸞聖人：“我雖然念佛，卻生不起歡喜踴躍的心。而且，我並不渴望盡快往生淨土。爲什麼會這樣？”

親鸞回答：“親愛的唯圓，我也有過和你一樣的困惑。

在我看來，正因爲你沒有歡喜得手舞足蹈，你應該更加堅定地相信自己已經因念佛而獲救，必定生到淨土。是内心的煩惱和罪業，壓抑了你本該歡天喜地的心情。阿彌陀如來早已預知你的困惑，所以宣布，祂將解脱那些困於煩惱和罪業者的生死繫縛。因此，當我們醒悟到慈悲的本願，正是為邪倒罪惡、必有一死的我們，我们就會更加全然地將自己交付到如來手中。

因爲我們塵俗的繫縛和執愛，抑制了我們對淨土的渴望，令我們一想到死就感覺不快，甚至稍有不適，就擔心會死亡。我們如此徹底地為煩惱和執著挾迫，所以無量劫中已度過無數生的這個悲慘世界，我們仍不情願離開；因為從未領略過淨土世界的極樂，所以也不急於往生。

但是，當生死鎖鏈斷開，呼出最後一息的時候，盡管我們如何悲傷孤寂，不情願離開這個世界，都將被接到淨土。

阿彌陀佛的慈悲，格外憐憫那些被塵俗事物牢牢繫縛，毫不希冀盡快往生真實報土的人。我們越是意識到自身的罪惡，越能信靠如來的大願，安住於往生淨土的確信。

如果我們能總是處在歡喜的巔峰，並且熱切地向往盡快往生淨土，那麽我們反倒要大爲擔心，自己竟無應有的煩惱，也無罪業，如此一來，對自身被救度一事，感覺不那麽確定了。”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## 第 十 節

念佛教法不要求信者一方出離生死的發心和努力，唯舍棄自力，歸阿彌陀佛不思議的他力，依佛方的意願與恩德，得生真實報土。

這樣說似乎不合理，但在表面的荒誕中，卻有超越一切理性的真理。因爲名號的真實超越形容，超越言說，超越理解。

我們的老師，親鸞聖人這樣說。

（以下章節被認爲屬第二部分）

多年前，親鸞聖人在世時，許多門徒遠從各自的藩國來到京都，只爲能得到老師的直接指導。他們毫無保留地相信老師的教導，歡喜期盼著來生往生極樂淨土。隨著歲月推移，許許多多信者，不論老幼，跟隨這些忠實的弟子們念佛。然而，可悲的是，聽說在這些信衆中，有人在散佈一種完全不同於親鸞聖人的新教義，這些我將盡力在後續的章節中加以揭露。

*譯者附注：*

*此節首句，日文原文直譯是：“念佛以無義爲義。不可稱不可說不可思議故。”無義爲義，即捨自力歸他力，無義（凡夫之計度），（此）爲（如來之）義（計度）。*

*瑞劍老師此處的翻譯，對原文在義理上作了詳盡而明確的發揮。*

*茲再引桂利劍桂老師略注以作說明：*

《和讚》（No.292・五五）云：

**聖道門之人悉皆**
**自力之心持爲本**
**他力不思議能入**
**無義爲義得信知**

*此條勸信順。法然上人給熊谷蓮生房的書信亦談到：“以無義爲義，以無様爲様。”《末燈鈔》曰：“聖人說他力以無義爲義。義者，計度（思議）之詞也。行者的計度是自力，故云義也。他力者信樂本願，往生必定，更無義也。”*

*如來滿足大悲的真實（真實心）徹到行者的心中外，沒有必得往生的金剛心。*

*計度是自力。*

*《末燈鈔》曰：“稱念餘佛、菩薩，修行餘善根，靠我身以自己的計度心，修飾身和意的亂心，想順利地往生淨土，此名自力也。”*

## 第 十 一 節

近來我聽說，那些對親鸞聖人的真實教義毫無了解的僞信徒們，接觸一字不識的念佛人，用這樣糾結的問題困擾他們：“同朋啊，你這樣念佛，是因爲相信阿彌陀佛的大誓願,還是因爲相信名號不思議的力量？”他們提出問題，又不說明誓願和名號的關係，故意爲難頭腦簡單的人。因此，我們有必要仔細地攷慮此事，明確地了解什麽才是親鸞聖人的真實教義。

（在我們看來，這一異端是在譴責那些相信自身依名號不思議的力量獲救，並以稱念名號爲自身善行和功德的證據的人。在他們自身，則認爲自己信憑本願，無需稱念名號。但真理居於中道。）

阿彌陀佛的本願和名號，不能割裂作互不相關的存在。爲了圓滿人的智慧無法思議的本願，阿彌陀佛宣説易學易稱的名號，宣稱接引稱念名號的人到他的真實報土。

因此，那些相信自己被如來大悲的本願所救，出離生死的人，不是以他自己的力量，而是受阿彌陀佛的感發，稱念名號，如佛所說，被接引到真實報土。相信誓願就是相信名號，二者本質上同一。

有人認爲善行有助於往生，而惡行則會障礙。以這樣的確信，爲往生淨土，他努力地累積各種善行功德。這是因爲他不相信本願，甚至把所行的念佛都當成自己的善行和功德。

此人不相信名號自身是最高的善行與功德。盡管他並未全然地相信阿彌陀佛的本願，而以自力心稱念名號，他也並不因此被屏除於如來的大慈悲之外，而會在下一生被接到化土，一段時間後，再被帶入真實報土。

因爲名號，行者稱念之，當作自身的功德和修行，是阿彌陀佛爲淺信者建立的方便誓願，爲了引導他們逐漸走向圓滿的覺悟。即使是淺信，名號也與本願緊密相聯，它們融合爲一，不能割裂。

## 第 十二 節

我聽說，有人聲稱，不學習經論及相關注疏的人，即使念佛，往生極樂也不確定。這是多麼荒唐的說法！

所有闡發阿彌陀佛他力救度真實之道的經典，都一致教導，不論是誰，信靠如來的誓願並稱揚讚歎其名號，下一生將獲證佛果。但是經上從未說過為往生淨土，要以學問爲根本。

另一方面，對淨土教真實淵源一無所知的人，爲了正確領解阿彌陀佛誓願的慈悲本懷，的確需要研究聖教經論。那些持異端見地者，盡管也從事經論注疏的鑽研，仍然錯解了大乘教典的根本教義，真是莫大的遺憾。

稱念聖號本來是爲了那些目不識丁，聖教經論連一行文字都不能理解的人准備的。因此，念佛（稱念名號）稱爲“易行道”，即往生淨土之教。聖道門的教法，教導怎樣通過研究聖教經典修養心性，獲得證悟，是爲聰明才智之士設立，所以稱之爲“難行道”。

但是如我輩凡夫，與聖道門可謂毫不相干。親鸞聖人在他的著作中明確地表示，如果念佛人研究聖教，只是以學問獵取世間的名譽和私利，他們來生是否能被迎到淨土，實在令人疑慮。

現在，那些專修念佛的人常常與修難行聖道教以達到覺悟的人諍論，堅持主張自己的教義，宣稱“我們的教派優越，你們的教派低級”。因爲諍論，許多敵對者出現，隨之也生起對佛陀善法的誹謗。因此，同朋們，請記住，公

然讚歎我們的教法，事實上結果只是把自己，而不是他人，置於被誹謗和攻擊的地位。

就算其他佛教宗派的門徒都來告知，念佛教法只是爲那些無知之輩而設，所以很膚淺而且平庸，也不應和他們爭論，而要平靜地回答：

**“你所說的或許是真的，但是我們這些無知無識之輩，除念佛教法外並不知道其他的救度之道；盡管被你們這樣明智博學的人鄙視，對我們卻是最好的教法。其他教法或許超勝我們所學，但是我們沒有能力去修行。這就像是丟在豬面前的珍珠。不論這個教法是難是易，膚淺抑或深奧，都是佛適應衆生的根機，爲令衆生解脫生死桎梏所作的最好的安排。因此請您不要用這樣的爭論煩擾我們。”**

如果以這樣的方式回應，不以嗔恨心相對，他們中誰會粗魯惡毒地把你們當敵人攻擊呢？一定要記得，經典中有這樣的真言：“爭端起處，煩惱亦生。是故智者，遠離諍論。”

親鸞聖人常說：“釋尊預言未來會有人信祂的教法，也會有人誹謗。現實中，其他佛教宗派的追隨者藐視我們全心信仰的念佛教法，完全應驗了這個預言。由此，你就能夠更加信賴踐行念佛之教往生淨土的確定性。如果沒有人輕視這個教法，我們反倒會疑惑爲什麽釋尊的預言沒有應驗，對念佛教法的真實性也會有些不安吧。

但是請不要以爲我希望念佛教法被誹謗，我只是說，釋尊言及這個教法會有信者與謗者，是爲了遣除我們對念佛的疑慮。”

在我看來，現在一些人研究聖教，是爲了削尖他們的鋒芒去征服那些小看念佛的人，或只是爲了爭論而爭論。說真的，這樣做沒有任何益處。

應當盡最大的努力探求阿彌陀佛的本懷，以徹底領解如來的大悲誓願，並教導那些對自身的往生沒有信心的劣機，爲他們開示阿彌陀佛的本願是爲救度

一切衆生，不論善惡淨穢，有學無學。這樣的人稱爲“學者”，才真是當之無愧。

那些恐嚇依本願念佛的淳樸信徒，說什麽“若不學習經教，不能得救”的人，是佛陀的怨敵，悖逆聖教的惡徒。這些人不僅自身無法頂戴他力教法的真實信心，同時還造下誤導他人的大罪。要警惕那些違反我們的本師親鸞聖人教導的人，也要悲憫他們，因爲他們的信仰背離了如來慈父的本願。

## 第 十三 節

我聽說，有人主張，那些竟敢倚仗阿彌陀佛誓願不思議的慈悲而造罪業的人，不得往生真實報土。

這也是異端的見地。

因爲他們事實上並未徹底相信阿彌陀佛的大願，也不了解業力的法則。

根據業力的法則，我們內心的善念，緣起於過去世的善業，惡念則緣於過去世的惡業。

親鸞聖人常言：“要記住，如果不是宿業感召，我們無法造下哪怕如髮尖微塵般細小的罪惡。”

他有一次問門徒唯圓：“親愛的唯圓，不論我對你說什麽，你都信受無疑嗎？”

“是的，敬愛的師父！”唯圓應道。

“那麽，好，”大師說，“我要求你做什麽，你都願意嗎？”

“是的，願意。”唯圓恭敬回復。

於是大師說：“假如我宣稱，你去謀殺一千人，就能往生淨土。你會去做嗎？”

唯圓遲疑地回答：“盡管是本師的教命，可是我想我連一個人也殺不了。”

大師反問：“你剛才不是說，不論我要求什麽，你都願意做嗎？”

“現在你明白了，親愛的唯圓，如果我們做事都能隨心所欲，當被告知這樣做是爲了往生淨土，我們大概會毫不猶豫地去殺一千個人。

“但是我們連一個人都殺不了，不是因爲我們太善良做不了惡事，而是因爲我們沒有感召這一行爲的業。

“但是，如果宿業成熟，即使違背意願，我們也很有可能去殺害百人，甚至千人。”

親愛的同朋們，從大師的評論，我們能學到什麼功課呢？

他意在指示我們，那些視自身的善惡業對往生有所助礙的人，並未意識到，他們得救,唯一依靠如來不思議的本願力,與他們個人的本性是善是惡無關。

以前曾有門徒錯解信心，認爲既然如來的誓願特別憐憫惡人，人要故意造惡才會被迎到淨土。

聽到這一錯誤觀念在散播，我們的老師寫了一封信，信中說，就算有靈驗的解藥，人也不應該服毒。

他這樣說，並不意謂著罪惡會成爲往生的障礙，只是爲了破除這一邪見。

如果信本願必須嚴持戒律，無力持戒的我們，如何能解脫生死呢？

但是事實是，即使像我們這樣無助的衆生，唯依信憑本願，都能得救。

當我們領悟到這一點，就不得不放下自我，隨順如來的心意。

不過，這並非讓我們放縱惡行；造惡，是因爲有相應的業。

有一次，老師說：“有捕漁爲生的人，有射獵爲生的人，有人經商，有人務農，他們都一樣，爲自身的業力所迫從事不同的行業。”

然而，現在流行的看法是，那些能夠爲了來生而捨棄今生福報的善人，才有資格修行念佛。

有時也能看到在聚會所的門前掛上告示，說那些有如此如此行徑的人，不允許進入會所。

這該是那些以善良、智慧、虔誠的外表掩蓋自己卑鄙可恥用心者的把戲。

又，信如來誓願不思議的慈悲同時還會造罪，有時會見到對此事的嚴厲批評。

但是造罪並非出於我們的自願，而是依於我們過去生的業。

因此，我們應把所有的行爲，不論善惡，都交給因果業力的法則；往生則全然信憑本願；這就是“他力救度”。

聖覺法印在《唯信鈔》一書中說：“擔憂自己背負的罪惡太重，不能進入極樂國土，那請問：‘你認爲阿彌陀佛要強大到什麽程度，才救得到我們？’

“要知道，你的擔憂，是因爲未能徹底地了解他力的威神功德。”

所以我懇請同朋們，爲業力所迫造下罪業的時候，不要害怕，唯有敬信任何罪惡也不能障礙的不思議本願力。

由此你的信心能堅固決定。

假如一個人要徹底解脫煩惱和罪惡之後，才能信本願，那他已不再爲惡業煩擾了。

但是，如果一個人已經完全解脫了煩惱和罪業，他已不再是凡夫，而是佛！

對一尊佛，阿彌陀佛五劫思惟成就的救度之力，是用不上的。

那些警告我們，不要倚仗本願，有恃無恐造惡的批評者，自身也是滿滿的煩惱和惡業，實際行爲邪僻。

他們不也是仗著本願在造惡嗎？

誰能說清怎樣的罪惡應予譴責，怎樣的罪惡值得同情呢？

總之，倚仗阿彌陀佛不思議的慈悲，有恃無恐地造惡者，不得往生淨土的說法，看似有理，實則粗陋。

## 第十四節

有人說：“稱念阿彌陀佛聖號一聲，能消盡八十億劫以來生死輪回的重罪，因此應當努力重複稱念名號。”

這一異端見地，來自對《觀無量壽經》中文句的誤解。

經文的意義簡言之如下：

“造下十惡與五逆重罪，從未聽聞過殊勝正法，不曾念佛一聲的人，在臨終時第一次遇到善知識，在老師的指導下，稱念一聲聖號，就能消盡八十億劫以來入生死輪回的重罪；若他連續稱念十聲，消盡八百億劫生死輪回之罪，得以往生極樂世界。”

阿彌陀佛的名號，是無量功德的匯聚，能徹底斬斷罪業的鎖鏈，自不待言。

然而經文的意思，並不是稱念名號越多，消除的罪業越多。

經文只是以念佛的數量，表明五逆罪較之十惡更爲嚴重。

如果他們忽視經文的真意，鼓勵爲了滅罪而念佛，他們所持的信心，就與我們的大相逕庭。

我們所信的是，受如來無量光明長時的照育，心光破曉之時，我們就被賜予金剛不壞的信心，得入正定聚；當此生終了，即被迎入淨土，一切罪業惡行都被消除，而獲得圓滿的證悟。

若不是如來本願的恩德，像我們這樣痛苦的罪人，如何能夠逃出生死呢？

當我們仔細思量此事，爲由衷報謝他力的廣大慈悲，唯有盡此一生念佛。

相信每稱念一聲名號都在滅罪的人，是想自行念佛往生。

但是要知道，我們活著的每一刻，心念中除了煩惱沒有其他，將我們緊鎖在生死輪回之鏈中；

因此，依這一信條，爲了實現自身的往生，我們不得不於一切時稱念聖號直至臨終，以贖回一切時中所造的罪。

然而，或因病苦，或因宿業所感不可避免的其他原因，臨終者心智不能安寧，難以念佛。

如果命終之時不能念佛，當時所造的罪就無從抵消；

若罪未消，我們如何能出離生死，往生極樂呢？

親愛的同朋們，信靠如來堅固親切的本願，拋開空洞的嘗試、無益的努力，如來慈父會接引我們到無限永恒的光明世界。

即使臨終時遭遇不測，罪業所障使我們無法念佛，也無疑無慮地被迎入無量壽的世界。

當一切順遂時，你可以滿心喜悅地沈浸在念佛中，歡喜著生到淨土證無上覺的時節將近，愈加信憑如來的可靠，感恩如來的大悲。

反之，單單依靠稱名以求消除罪業的人，其實是依靠自力。

他們祈求臨終能以平靜的心稱念名號，究其實，他們並不相信他力，不知道他力攝受一切衆生入無量壽的世界，無需衆生絲毫的勞作。

## 第十五節

有人說，即使是煩惱罪業滿身的人，一信如來及稱名號，現生就可達到圓滿的證悟。

但同朋們，我不得不說，此說太過荒唐，甚至不能視爲非淨土教。

現身證悟佛果，是真言秘教（真言宗）修學者的目標。爲了達到這一目標，他們必須完成三種密行。

具體內容如何？

**其一**，是秘密行（身密），即模仿毗盧遮那佛，亦名大日如來的身姿和手印；

**其二**，是秘密語（口密），即稱念據信有不思議神力的真言曼陀羅；

**其三**，秘密念（意密），即冥想大日如來。

**另外**，天台教（天台宗）依《法華經》的教義建立；

此經也稱《蓮華經》，被稱爲開悟（無上圓滿的智慧）的唯一舟車（一乘），教導我們淨化六種感官（即眼，耳，鼻，舌，身和意），可以獲得視覺、聽覺、嗅覺、味覺、觸覺與思維的神通力。

爲達此目的，據說必須完成四安樂行：

首先，我們應當舉止賢善，居處安適。

其次，避免一切口業過失。

第三，避免一切意業之惡。

第四，過慈悲的生活。

現身證得佛果與清淨六根，分別爲真言與天台教所倡導，屬難行道，唯有睿智良善、能入深禪定的人方可修行。

與此相反，淨土教法（淨土宗）的目標是來生證悟。

其教義是，如來誓願以不思議威神力救度一切有情，衆生依此恩德，而不是以個人的精進，往生至淨土證悟佛果。

因此稱之爲救度劣懦凡夫的易行道，或超越善惡的往生法。

親愛的同朋們，要努力地了解難易二道，明確地分判這佛教的兩大門類。二者不可混淆。

事實上，任何人要在此生依靠自力消盡煩惱和罪業，幾乎是不可能的。

即使出家修行的僧侶，依真言或天台的教義修難行苦行，祈求生往阿彌陀如來的淨土，證得圓滿的覺悟或無上的智慧，尚且無望。

何況我們這樣，意志薄弱無法持戒，也欠缺高深智慧的人，如何能做到！

慶幸的是，如來已備好大願船，渡我們越過生死的難度海。

一到淨土的彼岸，煩惱烏雲散盡，覺悟的寶珠顯耀榮光。

我們與盡十方無礙光如來合一，被賜予大悲，爲救度法界一切有情而勤心勞作。

這是我們期望往生淨土後獲得的圓滿證悟。

請問那些堅持認爲自己能在今生圓滿證悟的人：

能否像釋迦牟尼佛那樣，爲利益大衆，在教導聖道真理時示現三十二種完美的形相，及八十種相應的優越特徵？

或應受教者的需要，展現種種形態的變化？

如果能，他們的想法就是對的。

但是啊！這種事完全超出了他們的能力。

我們的老師親鸞聖人，在和讚中說：

當我們對如來的信心明確決定，

如金剛石般堅固和持久

如來的心光即攝我們爲一

令我們永脫生死的鎖鏈

我們信心決定時，即爲佛的光明所攝取，永離六道輪回。

這一信心的成就，似乎被異見者誤當作開悟了。

親鸞聖人和讚中的教導，他們未正確領解，多麼遺憾！

老師常說：“真實淨土教（淨土真宗）的教義是，現生必須信如來本願，往生淨土即證無上覺。”

這是我從老師親鸞聖人那裏聽聞的。

＊譯注：《和讚》（高僧和讚）曰：

「金剛堅固之信心
待得成就決定時
彌陀心光常攝護
永離生死得解脫」
（No.195・七七）

## 第十六節

有人說，信如來且稱名號的人，每次發怒，或犯下惡行，或與法友爭執，都要主動回心懺悔。

如果他們認爲是依懺悔滅罪而獲救，意味著他們是以自力的功德滅罪，而不是依如來的誓願。

事實上，一向專修念佛的人一生中回心懺悔只有一次。

此處的“回心”一詞，是指聽聞阿彌陀佛的本願與救度衆生的不思議威神力，爲往生淨土，決定回轉從前信憑自力的慣習，全心信憑佛方。

回心是念佛者信仰生活的新生，但這並非出於自願，而是如來智慧在行者心中或隱或顯的運作。

如果像那些異端所說，爲往生淨土，必須每天從早到晚懺悔所造下的罪業，我們就會遇到極大的困難。

人的生命脆弱，出息不待入息，或許我們的生命在懺悔罪業，或者變得謙卑之前，就已結束。

這樣我們就無法往生淨土；

而阿彌陀佛攝取不舍，令我們得生淨土的本願，也就落空。

那些人宣稱自己全心信憑佛力，內心深處卻認爲，盡管如來的誓願是偏爲惡人，但其實善良正直的人才會在淨土受到由衷的歡迎；出於懷疑和恐懼，他們不願全然信憑他力。

他們只能被引入化土，而不是真實報土，眞是遺憾！

一旦信心決定，就能生往淨土，所依靠的，不是個人的努力，而是如來的恩德。

每當意識到自己的罪惡，就注目佛方，憶念他力的無盡恩德。

這樣，自然也會被賜予柔軟謙卑的心。

爲了獲得往生，不需刻意顯出善良正直的樣子，而應時時憶念如來的無盡恩德，念佛自然會隨之出來。

“自然”一詞，意味著不需我們絲毫的努力。

換句話說，“自然”即是他力。

據說有些自以爲聰明的人，否認“自然”的真實意義，想給出別的解釋。真是愚昧！

## 第 十七 節

有人說往生化土者最後墮地獄，不得往生真實的極樂報土。

在聖典中有這樣的記載嗎？

這樣的論調居然出自某些假冒的學者，令人遺憾之極！

我很懷疑他們是否真的了解聖典的教導。

我們所受的教導是：對如來沒有真實信心而稱名念佛的行者，因懷疑本願而生到化土，待他們在化土中償還懷疑本願的罪，就被帶入真實報土，獲證無上覺。

極少有人能夠直入報土，因爲真實的信者希有。

但是生到化土或邊地疑城的人衆多，因爲他們稱念名號時心懷疑懼。

因此，那些異見者就說往生邊地的人，其實是在指控如來不真實，應該受到譴責，且注定要墮入地獄。

## 第 十八 節

又有說法，說是在淨土成佛時，所成佛的大小，由他在佛法上布施的多少和價值的高低來決定。

這一觀念，是爲了討好施主，荒唐之極，無話可說。

首先，佛“身”沒有大小的局限。

阿彌陀佛這位極樂教主，《觀無量壽經》中描述了祂特定的身量，但這無法以世間的任何事物相比。

阿彌陀佛就是這樣顯現其化身讓人知道祂的存在。

真正的佛“身”，與真如爲一，無形（方或圓），無量（長或短），無色（如青、黃、赤、白、黑），這樣一來，我們如何談論其形體的大或小呢？

我們成佛時，身體也是如此。

有時，在稱念阿彌陀佛的名號，憶念觀察時，會見到“化身”，如《大集經》所說，“大念見大佛，小念見小佛。”

或許因爲曲解此處的經義，異見者就此有錯誤的觀念，認爲生到淨土後所成的佛，根據其布施的多少和價值，而有形體的大小。

其次，爲自身往生而捐贈財物，稱爲檀波羅密，即布施（六波羅密之一）。

但在淨土教法，布施無助於往生。

如果對阿彌陀佛缺乏信心，就算於佛壇大行供奉，或對上師慷慨布施，都不能生到淨土。

然而，若隨順他力，至心信憑如來，雖貧困到無力布施一張紙、半文錢，依佛本願得生淨土。

總之，看來這些異端是爲了滿足世俗財富的貪欲，以佛教的名義恐嚇信衆。

# 結　文

以上所述並駁正的種種異端見解，皆是信心偏差所致。

當親鸞的恩師法然上人在世時，有衆多門徒。他們大多自以爲是地曲解老師的教誨，只有極少數人有相同的真實信心。

有一天親鸞與御同朋們就此發生爭論。

他說：“善信（親鸞別號）所頂戴的信心，與我們的老師相同。”

勢觀房、念佛房和其他同朋，認爲親鸞的話極爲荒唐非理，一致否認說，“你善信不過是弟子，哪有德行資格與師父同一信心呢？”

親鸞回答：“若是我說自己的智慧學識與師父相同，這當然是傲慢，大錯特錯。但是在信心，老師和我完全一致，都相信我們是依阿彌陀佛的慈悲和力量得救。”

然而他的同朋們堅持己見，不斷地責備親鸞，說：“怎麽可能？”

最後，問題提交到法然上人前，以決定是非對錯。

對此，法然上人宣告：“我源空（法然上人別號）所持的信心，是阿彌陀如來所賜，善信房（親鸞）的信心亦如是；所以他的信心與我的信心相同。很遺憾，那些和我信心不同的人，很難有希望生到我死後將往生的淨土。”

回憶起老師自述的這段往事，我擔心的是，當時在親鸞聖人教導下一向專念的門徒們，其中有些人領受的信心，與老師並不一致。

以上所說，不過是老生常談。

但攷慮再三，我認爲以書卷的方式寫下是妥當的。

我已是遲暮之年，生命飛逝，如枯草上的一滴露珠，不知何時就會消失。

只要我還活著，我會盡力解決同朋信衆的問題，告訴他們我從親鸞聖人那裏受到的教導。

但是，一想到閉眼之後，親鸞的御同朋們處在這樣混亂的局面，深爲悲歎。

這就是我寫下這部書鈔的緣由。

親愛的同朋們，當持有上述異見的人要引誘你走上歧途的時候，我建議你去仔細拜讀親鸞聖人親切地視同己心的聖教。

一般而言，一切經中包括了隨緣方便的教化，和真實純正的教導。唯有依親鸞聖人的讀經眼，我們才能分辨教法的不同，領受真實，捨離方便。

這樣做時，應當謹慎不要錯解了經典的真義。

於此，我從經典中摘錄了一些重要的法文，附在書後，作爲真實信心的標準。

親鸞聖人常這樣表白他的心情：“深深省察後發現，阿彌陀如來經歷五劫長久思惟，宣說慈悲本願，不是爲了別人，正是爲了我親鸞。救我出罪業苦報輪回，如來的大恩多麽尊貴！”

現在想起恩師的話，正與善導大師（親鸞聖人視爲前輩的七位高僧中的第五位）的名言完全一致：“我們應當覺悟到自己只是充滿罪惡的凡夫，在生死海上漂浮。從極爲久遠的過去，我們就一直輪迴轉生於不同的生命境界，毫無脫離的辦法。”

（“深信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，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，無有出離之緣。”）

親鸞聖人有感於此，努力想要從幻夢中喚醒我們，令我們自覺於自身的罪業，和如來的慈悲。

事實上，我們經常談論的，不是如來的慈悲恩惠，而是自身的善惡業

有鑒於此，親鸞聖人說：“什麽是善，什麽是惡，這兩個詞的真實意義，我完全不知道。如果我能像阿彌陀如來那樣如實地了知，才能説知道什麽是善；同樣，我可以說知道什麽是惡，如果我像阿彌陀佛了解得那樣徹底。

但是，我們身爲糾結於煩惱罪業的凡夫，又身處火宅的世界，受制於生死的法則；所以生命中的一切都是徒勞無益，虛假不實；唯有念佛，相續稱念（或讚歎）如來的聖號，以報謝祂的無盡大悲。”

如親鸞聖人斷言，實際上人人都在互相欺騙。

其中最可悲的是，當修行念佛的人就頂戴的信心交流答問，或指導他人時，有人提出錯誤的教言，謊稱是出自親鸞聖人的個別指導，企圖就此平息反對意見，在討論中占上風。

因此，要小心這些錯誤，揀別真實教法與異端。

上文所述，不是我個人的私見。

由於我的無知，無法圓滿地詮釋經典，理解其深邃的教義。

因此，在我的論述中，無疑會有錯謬之處。

此處所記，僅是我憶起的聖人見解的百分之一。

我非常遺憾地看到，一些人雖有幸稱念阿彌陀佛的名號，卻因錯誤的信心，注定不能直生真實報土，只能停留在邊地。

爲了同朋們能頂戴同一信心，我以悲哀的心情寫成此書，名之爲“歎異鈔”，意思是，“爲悲歎異說寫成的書鈔”。

希望不要隨意向他人出示。

**《歎異鈔》全書　終**

# 歎異鈔

（文言意譯版）

# 譯 者 敬 白

本書譯自稻垣瑞劍老師的英文著作:《親鸞聖人的〈歎異鈔〉及讚歌》(Shinran Shōnin's Tanni-Shō with Buddist Psalms）（法雷會昭和 58 年版）

瑞劍老師的英譯，與日文原著的文辭表面上頗有不同。基本上，老師是盡力以現代人能夠理解的思想和文字，重現親鸞聖人及其忠實的親隨弟子，唯圓房的人格；原文簡略幽微之處，老師常以括號小注的方式說明，有時則直接就原文作更詳盡明確的發揮，字裏行間，融入了老師信心的體證與師承的吟味。

唯圓房作《歎異鈔》時，面對的念佛信衆，有許多是一字不識的白丁。瑞劍老師英譯此書，則是爲了現時代知識和心智模式更爲複雜的我們。時代在變化，根機因緣不同，不變的，是如來的大悲心，與我們深重的煩惱罪業。通過老師的手筆，《歎異鈔》這部經典，成爲當下的信仰之書，爲我們指示念佛的奧義，生命的歸依。

此次翻譯，譯者完全以瑞劍老師的英譯爲本。瑞劍老師在語譯的正文中間以括號加註釋，中譯亦如實呈現，不另作說明。初心希望藉此機會頂戴師教，並與有緣同朋分享。譯者的行文，力求在現代與傳統之間找到平衡點，文言與白話二譯，可相互參照，讓華文讀者能更容易地頂戴到這一部震撼人心，親切深刻的聖教。

原本希望在忠實達意之上，盡量再現祖師的人格和風格，但在研習試譯的過程中，筆者深感自身教理學養之不足，與中英文程度之不如人意，頗覺力不從心。而聖人通過文字顯現的人格，更令人有高山仰止、言語道斷的感歎。

謹以此試譯未定之稿，呈於祖師同朋前，爲一份微薄的供養。

釋蒙光　合掌敬白

## 序

恭惟深案，鑒古察今：誠可悲歎者，同門徒衆已異於先師親鸞聖人口傳之真實信心。恐後學不解聖人言教之正義，困於歧說。非幸遇善知識指授，實難領解如來慈悲救度之易行道也。

凡我同朋，不可以自覺之異見，變亂他力之教。此卷謹錄往日於先師處聞受，常憶常新之教語，爲有志往生淨土、證無上覺之同行信衆，除其疑惑。

## 第 一 節

巍巍乎！不思議哉！阿彌陀如來大願之威神力！誓願無等無倫、真實不虛，吾輩依之，自罪業與永劫惡報中獲救出離。

頂戴如來所賜信心，心生讚仰聖號之一念時，即被攝取重生，常住於如來慈父光明中。

煥乎大哉！如來功德！不檢老少、善惡，皆依信心獲救，且唯依信心。如來誓願如是。蓋如來成就救度之力，正爲懦弱至極，重負煩惱惡業之我等。

信憑佛力時，不需更求他善。如來尊號（圓具無量光壽故）爲諸善中尊，衆德之德。進言之，縱因心志劣弱造罪，信心亦不受動搖障礙。無有罪惡可障阿彌陀如來本願威神力故。

先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二 節

諸同朋不惜身命，遠邁十餘國山界，駕臨寒舍，惟爲聞往生極樂之道。

然愚於稱念（信憑）如來聖號之念佛外，別無所知。愚謂得生淨土，唯此一道而已。或以爲，愚尚有更爲得力且深奧之教，則大謬矣！若欲聞念佛以外之聖教，還請往詣南都北嶺之碩學，詳詢得生極樂之道。

於愚親鸞，唯遵善知識法然上人，信一切人念佛（或：信憑聖號），唯依佛力，皆可得救。念佛之行，將導我入淨土，抑牽我入地獄，我實不知也。

設愚因全心信憑念佛，竟歷地獄之極苦，亦不以爲受善知識法然上人所誑。何以故？若愚智明堅勇，堪修苦行，且善解深義，則愚當悔聽吾師念佛之虛言，甚且睥睨以目。

然反躬自省，愚不能起絲毫悔意。蓋除念佛外，愚全無一行可修。如此之人，必以地獄永火爲歸趣長住之處。

若阿彌陀如來誓願真實，則釋尊之教不誤；若釋尊教確定，則善導疏非妄；若善導疏可憑，則法然教不虛；若法然教法可信，則愚親鸞所述，非空言也。

總之，愚一人之信心如是。於今，信念佛或否，任各自決。

先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三 節

“善人尚且獲救，況惡人乎！”

然人之常情有異，云：“惡人尚且獲救，況善人乎！”其說似善，然其意與阿彌陀如來悲願之旨不合。

其故，依自力作善欲生淨土者，實未信憑如來之悲心與願力。反之，捨無謂之我慢與自是，謙敬信憑如來慈悲願力者，得生如來慈父功德成就回向衆生之真實報土。

我等煩惱惡業充滿心中，所行無一善能離生死。如來鑒之，垂憐我輩惡人，宣說他力救度之悲願。故歸命如來悲願，隨順他力之惡人，最是極樂之貴賓。

此故，師云：“善人尚且獲救，況惡人乎！”

## 第四節

於佛教，慈悲依自力開悟之聖道，與信他力救度之淨土二門，而有不同。

聖道門之慈悲者，憐憫一切有情，慈悲加護之，令行證悟之道。然欲如願利他，實難哉！淨土門之慈悲，非憑現生之精進，乃於念佛往生淨土後，頂戴大力大悲，圓滿自利利他之大業。

於今生，縱然悲深愛重，皆不得善終；雖精進，不免逆緣來障故。此故，爲諸有情之真實慈悲，在先為自身獲救而念佛。

吾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五 節

我親鸞，不曾爲追薦父母念佛一聲。

愚切望往生淨土與佛合一後，於次生救度一切有情。蓋一切有情，無始以來輪回生死大海，皆曾爲我父母或兄弟姊妹。

愚若以自力之善而救助者，則必樂於爲利益亡親而念佛，然此實非吾力所能及。

愚誠祈諸同朋，舍自力爲善之虛榮，歸佛父慈悲他力，往生淨土證無上覺；如此，則四生六道之眷屬，不論於何處受苦，皆得以神力救度之。

吾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六 節

信阿彌陀如來而報恩念佛之徒衆中，竟起攬人為己門下弟子之爭端，誠爲憾事！

愚親鸞無一弟子，一人亦無。

同朋若因愚之教化而行念佛，其或可自認為愚之門下。然若愚自稱其為弟子，則大誤矣！蓋其所行之念佛，皆如來之御啟，非愚教化之功。

有相聚之緣，亦有離散之緣。悉任自然。然人爭奪弟子，稱背師者雖念佛亦不得生淨土，此真不可言喻之非理也！

彼等將索回人之信心，視同己物乎？誠大謬也！獲信唯憑佛恩。

此故，真實頂戴信心者，知報佛恩，亦知師恩，此自然之事。

吾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七 節

念佛乃自由(無礙)之一道。

此義云何？

蓋堅信如來之念佛者，天神地祇皆敬伏；惡魔不能加其威；外道不能妨信心；罪惡不招感業報；亦無善能勝念佛也。

(此故，云念佛乃自由無礙之道。)

吾師親鸞云。

## 第 八 節

念佛，亦云“稱讚如來名”，於行者不名爲善或德。

何以言之？因名號即萬善萬德，能稱之者，全爲如來所啟，非出禮讚者之自意也。

念佛之行，皆因如來他力所感，捨依憑自身功德之執。此故，念佛說為“非善行”，於稱者一方，即名為“無功德”。

吾師親鸞如是說。

## 第 九 節

有門徒名唯圓者，嘗問其師親鸞聖人：“我雖念佛，而少有歡喜；甚且不樂速生淨土，何以故？”

親鸞答云：“唯圓乎，愚亦曾有此惑。

“然愚試思，正因無踴躍舞蹈之歡喜，己身念佛獲救，必生淨土一事，信彌堅也。本應歡喜而未能體得者，自心煩惱罪業所障也。如來早知此惑，而宣佈爲煩惱罪業所縛衆生解脫生死。大悲本願，正爲迷倒罪惡之我等，醒覺於此，乃愈能全心將己身交付於如來手中。

“我等為煩惱愛執所縛故，無樂生淨土之心，每念及死則感不安，稍有不適，即恐喪亡。此身全爲煩惱執著所纏迫，無量劫流轉之苦界，不肯捨離；未往生淨土受用之極樂，不生欣慕。然生死結解，一息不來之際，雖悲哀煢獨，不忍離世，已爲迎至淨土。

“如來之慈悲，專爲煩惱深重、毫無盡速往生真實報土意願之輩。我等愈自覺於自身之罪惡，愈可信憑本願，安住於必得往生之確信。

“若吾輩竟能常住於歡喜之巔，並切盼速生淨土者，則應深恐己身竟無應具之煩惱，亦無罪業，於獲救一事，疑有未安也。”

吾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## 第 十 節

念佛教法無需信者出離生死之發心與精進，唯舍自力歸如來不思議力，依如來之計度與恩德，得生真實報土。

此說看似非理，然貌似荒誕中，有超一切理之真理在。蓋名號之真實，不可稱，不可說，不可思議故。

吾師親鸞聖人如是說。

*（此下章節視爲第二部分）*

當年親鸞聖人猶在世時，衆多門徒自藩國遠來京都，唯爲求得師耳提面命之親授。彼等崇信師教，全然無疑，歡喜期盼次生得生極樂淨土。歲月流遷，老幼信衆雲集，隨彼忠心之徒衆念佛。然，可悲歎者，聞有人於此衆中，流布新說，全異親鸞聖人之所傳，愚將盡力於下文披露。

## 第十一節

近來耳聞，彼等僞信徒，於親鸞聖人真實教義毫無所知，接近目不識丁之念佛人，以淆亂之辭纏惱之，曰：“同朋乎！汝如此念佛，爲信如來誓願不思議，抑信名號不思議耶？”彼等舉此問，亦不明言誓願與名號關係，意在迷惑愚直徒衆。此故，吾輩當詳審此事，並闡明親鸞聖人真實教義。

（此異端譴責彼信依名號不思議力獲救，以稱名爲己善根功德之人；其自身則標榜信誓願不思議，故不需稱名。然真理在中道。）

阿彌陀佛之廣大弘願與名號威神力，不可區分爲無關之二物。如來爲圓滿不思議大願，宣說易知易行之名號，聲言接引稱念者往生真實報土。此故，信自身爲大悲本願所救，得出離生死道者，其所稱名，非出自力，乃如來之所回向，依佛所言，接引至真實報土。信本願即信名號，二者其實一也。

或以行之善惡，於往生有助礙；執此定見者，致力於爲往生淨土而積善累德。因其不信誓願，甚且以念佛爲己之善行功德。

此人不信名號自體即至善至德，雖以自力心稱名，未全信憑本願，亦不漏於如來之大悲，而被迎往化土。於此經時，然後導引至真實報土。因如來爲淺信者發方便誓願，行者雖稱念名號以爲己之功德修行，亦將漸次引至無上正覺。即雖淺信者，名號亦與本願符契相聯，二者融而爲一，不可分也。

## 第十二節

愚聞之，有人云不學經教注疏者，雖念佛，往生不定。此言荒唐之極！

一切經中言佛力救度之真實道者，皆無二致，教曰：凡信憑誓願讚歎名號者，皆可於次生證得佛果。絕無一語道及，欲往生淨土者，當以學問爲要。

然，於淨土教之真淵源無知者，爲如實領解如來大願之慈悲本懷，實應研習聖教。彼異見者，雖亦研討經論疏注，而錯會大乘教典之本旨，誠爲憾事！

稱念聖號，本爲目不識丁，聖教文字亦不能解一行者而開。故念佛（稱名）謂之“易行道”，即淨土教。聖道門教如何研習經教、修心以獲得證悟，是爲明達才智之士而設，故稱“難行道”。

然如我輩凡夫俗流，與聖道教了不相關。親鸞聖人於著作中明示，若念佛人研習聖教，唯圖以學問獵取名聞利養，則其來生能否被迎至淨土，誠可慮也。

如今，彼專修念佛之輩，常與修聖道難行教期證悟者諍論，堅執自宗，揚己流之勝，顯他流之劣。因此爭端，而法敵蠭起，誹謗佛陀善法亦隨之。此故，我諸同朋當知，稱揚自宗，其實正爲謗毀己法，非關他人也。

雖他流門徒皆來告云，念佛教法本爲無知之輩而設，故平庸淺易；亦決不與諍，唯淡然應曰：

**“汝所言或實，然我輩愚昧無學，獲救之道，除念佛教外別無所知。爾等明智博學之人或鄙之，於我則爲無上教法。他教或超勝吾所習，奈何無力行持，猶抛珠玉於豚彘前也！不論教法之難易深淺，皆佛應衆生根機令脱生死繫縛之無上方便。尚祈勿以諍論煩擾我等。”**

若如此應對，不以嗔心相向，彼等誰復能以麤惡言行敵對乎？當知，經教中有此真言：“諍論之處，起諸煩惱；是故智者，當避諍所。”

親鸞聖人常言：

“釋尊授記，當來衆生，有信此法者，有謗此法者。今日他流門徒輕慢我等全心信奉之念佛教，正應此語。此故，念佛得生淨土一事，彌可憑也。若無人謗此教，我等不免疑惑何以釋尊預言不驗，復疑及念佛教之真實。然莫謂愚必欲念佛教之受謗也。愚意唯在，釋尊言此法有信有謗者，正爲遣吾等之惑也。”

依愚所見，今日研探聖教者，多爲揣銳其器，以制伏輕鄙淨土者，或爲諍辯而諍辯，實無益也。

應竭盡所能探求如來本懷，以徹底領解如來之大悲誓願，亦可爲往生信心未決定之劣根者，示本願普攝群機，不揀善惡淨穢，有學無學。如此之人，方無愧學者之名。

彼等恐嚇依本願念佛之愚直信衆，言“未習聖教經論，不得往生”之輩，實佛陀之怨敵，聖教之惡逆也。如此之人，不但自身未能頂戴他力真實信心，復造誤導衆生之大罪。彼輩違先師親鸞聖人之教者，當加警防，復應憫哀，爲其背如來慈父之誓願也。

## 第十三節

嘗聞人云，仗彌陀本願不思議慈悲而忍造惡者，不得往生真實報土。

此亦異端之見，緣其未全然信憑如來大願，亦未解業道因果。

善念源於宿世之善業，惡意則緣宿世之惡業，此業道也。

親鸞聖人常云：“當知，若非宿業招感，雖小如毛尖微塵之罪惡，亦不得造。”

一時，問門下名唯圓者：“唯圓乎！汝信我所言否？”

唯圓答：“然也，恩師。”

師命曰：“若然，汝於吾所命皆能從否？”

唯圓敬答：“然，是所願也。”

師又云：“假令愚聲稱，汝殺千人即得往生，汝能行否？”

唯圓躊躇曰：“雖本師之命，我實一人亦不能殺。”

師責曰：“汝前不云於吾命無所不從乎？”

“唯圓，汝知之乎？若我等能隨意所爲，爲往生淨土，雖殺千人亦不少遲疑。

“然我竟不能殺一人者，非因心善而不爲，是無宿業能感此行也。

“否則，若定業已成，雖違本心，我等亦將殺百人，乃至千人，亦未可知。”

同朋聞此聖人言教，所得如何？

聖人意謂：衆生不揀性之善惡，唯依如來誓願不思議威神力往生；彼等思己之善惡行於往生有助礙者，未明此事也。

嘗有門徒錯會信心，以爲如來本願專爲惡人，故有意爲惡方能得生淨土。

聞此謬見流傳，吾師作一書劄，中云：雖有靈藥，亦不可服毒。

聖人此說，非謂諸惡爲往生之障，爲摧破邪見也。

若信本願者須嚴持戒律，無力持戒如我輩者，如何得脫生死？

然究其實，雖無助如我輩之有情，唯依信誓願亦得往生。

明乎此，誰能不歸命他力本願。

雖然，非令吾等躭溺惡行，蓋造惡皆由宿業。

吾師又有云：“有漁者，有獵者，有商者，有耕者，彼此皆同，各自爲業所驅而從事者也。”

然今時流俗之見以爲，彼等爲後生而舍棄現世福樂之善人，方可行持念佛。

日常亦可見告示懸於會堂門前，言有某某行逕者，不得入此堂。

此誠外現賢善精進之相，內懷虛假者之所爲。

再者，知如來誓願不思議大悲而造惡，固爲人所訾。

然諸惡之作，實不自由，皆因宿業所感。

此故，善惡皆任業緣，往生全憑本願；如此方稱“他力救度”。

聖覺法印於《唯信鈔》中言：“若憂懼罪惡深重不得往生淨土者，敢問汝以佛力須幾何方救得我等？當知此憂懼起於未全然領解他力之威神功德也。”

愚誠祈諸同朋，雖爲業力逼迫造惡亦勿恐，唯謙敬信憑無罪惡能障之不思議本願力。

如此，則信心決定。

若待徹底舍欲斷惡後方信本願，則此人已離惡業而無煩惱。

若人已脫盡煩惱惡業，則非人矣，是爲佛爾！

於佛者，阿彌陀如來五劫思惟成就之救度力，無所施也。

警誡吾等勿恃本願造惡者，自身亦是煩惱罪業充滿，行事乖違。

彼輩獨非恃本願造惡者乎？

如此，則何罪應予譴責，何罪能得原宥，誰能辨之？

總之，恃如來不思議慈悲而造惡者，不得往生淨土一說，似是而非之陋見也。

## 第十四節

有人云：“當信念佛一聲能滅八十億劫以來生死重罪，故當勵行多念。”

此異見源於誤解《觀無量壽經》之文。

經文略云：“犯十惡五逆罪，生平未聞勝法，不曾念佛一聲之人，臨終值遇善知識，依教念佛，一聲能滅八十億劫生死重罪，十聲則滅八百億劫罪，得生極樂。”

如來聖號，攝無量功德，能斷罪鎖，自不待言。

然經文非謂稱名多則滅罪多，唯以稱名數量示五逆罪重於十惡而已。

若爲滅罪而勵稱名念佛，無視經文真意，則彼信心，迥異於吾輩所持。

吾輩所信者，蒙如來無量光長時照育，心光破曉之時，即已獲賜金剛不壞之信心，入正定聚，此生終了，即爲迎至淨土，消盡罪業惡行，圓證菩提。

若非如來本願之恩德，如我輩罪苦之人，如何能出離生死？

諦思此事，爲表深心，唯盡此一生念佛，以報他力之廣大恩德。

彼以聲聲念佛皆滅罪者，欲以念佛修行成一己之往生也。

然當知我等在生時，心心念念除煩惱外無他，故爲生死所縛。

此故，爲自身之往生，依彼說，當念念稱名直至臨終，以償一切時中所造罪。

然，或因病苦，或因宿業所感之緣，臨終者心常不安，難以念佛。

若臨終不能稱名，則彼時所造之罪即不得消，罪既未消，如何得出生死、入極樂乎？

同朋乎！當信靠如來本願堅實可親，捨無益無利之自力修持，必蒙如來慈父接引至常住不壞之無量光土。

雖臨終遇不測，爲罪惡所障不能念佛，亦無疑無慮，得生無量壽國。

若諸事順遂，則歡喜於往生淨土證無上覺之時節將近，沈醉於念佛，愈深憑如來，念報如來大悲之恩。

反之，力求依稱名滅罪者，其實所憑爲自力。祈臨終能一心不亂稱名者，不信他力故；不知他力攝一切衆生入無量壽土，而於衆生無所求。

## 第十五節

有人云，雖煩惱罪業滿身，一信如來及稱名號，即能於現生證無上覺。

敢告諸同朋，此說之謬，乃至不足以言其非淨土教。

現生證佛果，乃修真言秘教（真言宗）者致力之目標。

爲成此志，需修三密行業。

此義云何？

一謂身密，身姿手印擬於毗盧遮那佛，即大日如來；

二謂口密，即稱念信受具不思議神力之真言曼陀羅；

三謂意密，即觀想毗盧遮那佛。

又有天台教法（天台宗），宗《法華經》；此經亦稱《蓮華經》，群推爲開悟（無上正覺）之唯一舟車（一乘），教清淨六根（眼耳鼻舌身意），可得視、聽、嗅、味、觸、思之神通力。

欲感此德，需修四安樂行：

其一，舉止賢善，居處安適；

其二，離一切口過；

其三，離一切意惡；

其四，終身慈悲利衆。

現身證悟佛果及清淨六根，分別爲真言與天台所教，爲難行道，惟睿智賢善，入深禪定者能修。

反之，淨土教（淨土宗）期來生證悟，教如來誓願以不思議威神力救度一切有情，依此恩德往生至淨土證佛果，非憑自力。

此故，名之爲相應劣機之易行道，或不檢善惡之救度法。

難行道與易行道，爲佛教法分判之二門，同朋當審諦辨析，不可混淆。

人欲於現生依自力滅除煩惱罪業，幾無可能。

雖隱修僧侶，依真言或天台教法行難行苦行，祈往生阿彌陀如來淨土，證無上覺、圓滿智，尚不可得；

況志幹劣弱不能持戒，且無高明深智之我輩，何能爲此！

慶哉！如來大願船，渡我出難度生死海。

一至淨土彼岸，煩惱闇雲頓散，智珠輝耀榮光。

與盡十方無礙光之如來合一，蒙授大悲心，爲救度法界一切有情而勤行。

此即往生淨土後所期獲證之無上覺。

彼堅執欲於此生證悟者，試問：

能如釋尊開示聖諦時，爲利有情，顯現三十二相、八十隨形好否？

能應所教化衆生之機，示現身相變化否？

若可者，則彼所執甚善。

然，嗚呼！此全非彼力之所及也！

吾師親鸞聖人和讚云：

**金剛堅固之信心**

**待得此心決定時**

**彌陀心光常攝護**

**永隔生死出輪回**

（高僧和讚 No.195・七七）

信如來之心決定時，即爲其光明攝取不舍，永離六道之生死輪回。

此信心之業成，似爲異見者誤判爲開悟。

親鸞聖人於和讚所言，彼等未能正確領解，憾之甚矣！

吾師常云：“真實淨土法門（淨土真宗）所教，於今生唯可信如來本願，往生淨土即證無上覺。”

此愚自本師親鸞聖人處所聞也。

## 第十六節

有人云，信如來而稱念聖號者，於惱怒、造惡，或與同朋法侶紛諍時，皆當回心懺悔罪業。

若謂以懺悔得往生，則是以自修善德滅罪，無與如來之本願。

其實，一向專修念佛者，生平唯一度回心。

所謂“回心”，即聞阿彌陀佛本願及如來以不思議力救度一切有情，爲生淨土，而決然捨向來之自力慣習，全心信憑他力。

此回心，爲其人生平信仰之更新，非出行者自意，實佛智入心之冥加或顯應。

若如異端所言，爲往生淨土，朝夕皆當回心懺悔罪業者，則大難矣！

人命危脆，出息不待入息，或未及悔罪謙讓，既已命終。

如此，則不得入淨土。

而如來攝取不舍，令我等往生淨土之本願，亦成虛言。

彼等揚言全心信靠他力，內心實以爲如來誓願雖偏爲惡人，然淨土本所應機實為賢善之人；

此故心懷疑懼，不願信憑他力。

彼等僅得入化土而非真實報土，何其遺憾！

一旦信心決定者，往生淨土，非憑自力，全仰如來之恩德。

每一念及己身罪惡，則注目如來，憶念佛恩叵窮盡。

如此，則心亦柔軟謙卑。

爲往生故，不得外現賢善精進之相，而常應憶念如來恩德無盡，念佛自然隨之而出。

所謂“自然”，機方無作也。

換言之，“自然”即他力。

有自恃聰明者，否定“自然”之真義而立異解，愚哉！

## 第十七節

有云往生化土者，終墮地獄，不得入真實樂土。

聖教中何處有此證文耶？

如此言說，出於僞冒之學者，誠爲憾事！

彼等能解聖典教語否，愚甚惑焉！

我所聞者：彼專修念佛，而於如來無真實信心者，因懷疑如來本願，往生邊地；於邊地償盡疑如來誓願之罪後，爲引入真實報土，證無上覺。

直入報土者極希有，真實信者難得故。

然往生化土邊地者多，因雖稱佛名，心存疑懼故。

此故異見者謂彼往生邊地者，是訴如來之虛僞不實，應予嚴譴，且當墮地獄也。

## 第十八節

又有一說，稱於淨土成佛時，佛身之體量，依布施三寶之數量與價值而定。

此是逢迎施主之說，荒唐不忍言。

首先，佛身不受形量之限。

阿彌陀佛爲極樂教主，《觀無量壽經》言其身量大小，然此非世間物類可比。

如來以此化現，令人得見。

如來真身，與法爲一，無形之方圓，無度之長短，亦非青黃赤白黑之色，於此如何言其身形大小？

我輩成佛，身亦如是。

稱名憶念時，或見化身，如《大集經》言，“大念見大佛，小念見小佛。”

因曲解經義，異見者或據此而誤說，以往生淨土成佛，顯現佛身之大小，相應其布施物之數量與價值。

其次，爲往生而行奉獻，名檀波羅密，即布施（六度之一）。然於淨土教中，布施無助於往生。

人雖厚供佛壇，於上師處作大布施，若缺信心，亦不得入淨土。

然，若隨順他力，至心信憑如來者，雖貧無片紙半文行布施，依佛本願，得生淨土。

總之，此異端以佛教外相恐嚇信衆，爲遂其貪欲也。

# 结　文

以上種種列敘並駁正之異見，蓋源於信心之誤。

親鸞之恩師法然上人在世時，門下弟子甚衆。然皆以自見曲解師教，希有得真實信者。

一日親鸞與御同朋就此而有諍論。

其曰：“我善信（親鸞之別號）所受之信心，與恩師無二無別。”

勢觀房，念佛房等衆，以親鸞之言極悖謬無理，衆口一辭非曰：“汝善信不過爲門下弟子，何德何能，與本師信心相同？

親鸞應曰：“若愚謂智慧學識與師等，則誠大謬過慢也。然於信心，則師與我全同，皆信爲如來之慈悲他力所救也。”

然同門皆堅持己見，曰：“如何可能？”責之不已。

於是此問呈於上人前，以決是非。

就此，上人宣告：“我源空（法然上人別號）之信心，乃如來所賜，善信房（親鸞）之信心亦然；故彼與我，同一信心。信心與我不同者，不得入我死後所生之淨土，愚甚憾焉！”

此度憶起聖人口述之往事，愚恐當年追隨聖人，隨其教化一向專修念佛之衆中，亦有信心異於本師者。

以上所言，不過老生常談。

然愚斟酌再三，仍以草成此鈔爲是。

我歲已暮，年命如馳，枯草滴露，不久相保。

愚一息猶在，即當爲同行信衆解惑，示以聖人耳提面命之教；

然念及瞑目之後，聖人門下皆在惑亂中，深爲悲歎。

此故，勉成此書鈔。

同朋乎！若遇如上述異見者，欲導入歧途之際，當仔細拜讀聖人親許傳心之聖教。

一切經有隨緣方便說，亦有真實純粹之教。依聖人之讀經眼，能揀別諸教，領受真實而舍方便。

於此，尤當謹慎，莫誤聖教之真義。

茲摘錄聖教之要文，附於書後，爲真實信心之圭臬。

親鸞聖人常述懷云：“深案之，五劫思惟之悲願，非關他人，唯爲親鸞一人耳。救我出惡業苦報之輪回，如來此恩何極！”

於今憶及，覺師説與善導（聖人所受七高僧之五祖）名文同出一轍，文曰：“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，曠劫以來，常沒常流轉，無有出離之緣。”

親鸞聖人於此感懷，喚醒我等迷夢，令自覺於己身罪業，與如來之大悲。

其實，我輩所常言者，非如來之慈惠，乃自身之善惡。

因此，聖人云：“善惡二字，其真實義如何，我實不知也。若我有如來之真知，則可云知善；有如來之徹見，方可云知惡。然我輩凡夫，本來煩惱具足；所居復爲火宅無常之世，困於生死，故人生萬事皆徒然無益，虛假不實，唯念佛是真。應常稱讚如來聖號，以報謝無盡大悲。”

如聖人言，衆生實皆互欺；

此中尤可悲歎者，念佛人相互就頂戴之信心法談問答，或指導他人時，有人以謬誤教語，詭稱聖人親授，以此息異議而於論辯中爭上鋒。

此故，當警覺斯過，而辨明教義之真僞。

以上所述，非一己之私見。

下愚無知，未能圓滿詮釋聖教，達其深義，故所言不免有誤。此處所述，於所憶及聖人之教，百分中一分而已。

因見有緣衆生，幸能稱念佛名，竟以信心有誤，不得直入極樂報土，唯停留邊地，憾莫甚焉！

爲令同朋住於同一信心，於茲含悲草此書卷，名曰“歎異鈔”，意謂“悲歎異端之書鈔”也。

願莫輕易外見。

**《歎異鈔》全書　終**